沙森防办〔2025〕2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2025年全区森林防灭火

宣传教育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<2025年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渝森防办〔2025〕5号）精神，区森防指办公室制定了《2025年全区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 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5年3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5年全区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

工作方案

2025年，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和“十五五”规划谋划实施的关键之年，是现代化新重庆建设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，也是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沙坪坝精彩一页的关键之年。为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全区森林防灭火工作，推动全区森林防灭火新质生产力建设，构建防灭火工作新格局，提高全民防火责任意识，切实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，结合我区森林防灭火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宣传内容

（一）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、生态保护等重要论述和关于森林防灭火重要指示精神，市委、市政府，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部署和有关领导同志讲话精神。

（二）深入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《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；国家森防指和市森防指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部署要求及工作措施；国家森防指和市森防指领导同志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指示批示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知识，提升社会公众森林防灭火意识和紧急避险能力；宣传野外火源管控和野外用火的有关规定，切实做到未经批准不用火，防范措施不到位不用火，从源头上遏制森林火灾的发生。

（四）剖析森林火灾典型案例、违规用火典型案例，充分发挥案例的警示教育和震慑作用。总结森林防灭火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经验和先进人物事迹，组织媒体记者赴火灾预防成效突出、火情扑救及时高效的镇街一线采风，深入挖掘整理、总结推广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。

二、宣传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（其中3月起—5月10日，7月10日—8月31日为重点宣传时段）。

三、宣传重点

（一）重点时段。根据全区森林防灭火规律和特点，确定春节、元宵节、清明节、中元节、“五一”、“十一”等重大节假日期间，党和国家及全市重要会议、重大活动期间，森林火灾高发期（每年3月和8月）、森林火灾高发时段（2月、4月、7月人为活动较密集的时段）为重点宣传时段。

（二）重点部位。一是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歌乐山森林公园、国有林场、森林高火险区；二是林区庙宇、农家乐、公墓、坟场、军事设施以及电力等基础设施；三是林耕结合地、林城结合地、林区路沿地、集体林地等区域。

（三）重点人群。农村留守有种养殖需求的老人（农事用火人员）、坟墓管理主人（祭祀用火人员）、景区游客（野炊吸烟人员）、中小学生、疫木除治人员、痴呆智障人员等为重点人群。

四、宣传方式

（一）开展常态化宣传。在自然保护区、国有林场、森林旅游景区的主要路口、村镇的显著位置设置森林防火宣传长廊、宣传碑牌，制作防火警示旗，张贴悬挂宣传标语、横幅（每个镇街不少于10块/幅），发放防火宣传单，播放广播电视等传统方式开展宣传；利用抖音、视频号、微信、微博、户外大屏等多种新媒体，制作播放防火专题片、公益广告、宣传标语和防火知识；采取精准推送手机短信的方式，对进入林牧区作业人员、游客、周边群众等重点人群进行“一对一”的精准短信提醒（进入林区人员做到短信提醒全覆盖），提高进林人员的防火意识。

（二）媒体宣传报道。邀请沙坪坝电视台、沙坪坝新闻网、沙坪坝区融媒体中心等媒体单位，专题报道全区春季和夏季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整体部署、工作措施和经验做法。

（三）开展文艺宣传。对接市级相关单位，组成森林防灭火宣传小分队，深入全区森林防火重点镇街、林区开展文艺巡演。通过歌舞、小品、相声等文艺表演、知识有奖竞答互动、展板巡展、发放资料等形式，“面对面”地向群众宣传森林防灭火知识。

（四）开展入户宣传。林业等相关部门组织森林防火宣传队伍，深入林区周边村庄、社区、农户开展“敲门行动”，通过上门入户的方式发放宣传资料，“点对点”地为群众宣讲森林防火知识；与农户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，明确责任和义务。学校通过主题班会、制作手抄报、做趣味游戏、播放电影等活动开展防火宣传。

（五）开展警示教育。选择典型森林火灾案例，制作警示教育片，在林区周边村镇、学校、企业等场所播放，通过“以案说法”，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；举办森林防火警示教育展览，展示火灾现场照片、残骸等，增强公众的防火意识和责任感；结合专项督查、隐患排查整治、野外火源专项治理等活动，曝光一批典型案例，不断提高社会各界依法用火治火的观念意识。

（六）开展信息宣传。将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典型案例、相关经验做法及时向市森防指办公室和区委、区政府报送，进一步扩大宣传影响力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要进一步深化做好森林防灭火宣传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全面组织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工作责任。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把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抓紧抓实抓到位，要严明宣传工作纪律，严格遵守森林火灾信息发布的有关规定，正确引导社会舆论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时效。要切实增强宣传的针对性、时效性、专业性，准确发布森林防灭火权威信息，不断提高森林防灭火宣传的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。

附件：全区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参考表

 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5年3月25日

附件

全区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参考表

| 序号 | 宣传重点 | 主要时段 | 常态化宣传措施 | 其他宣传措施 | 责任主体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春季、夏季森林防火期，以及每年森林火灾高发期（3月和8月） | 持续开展 | 制发文件、召开会议、在林区主要出入口悬挂防火警示旗、宣传标语、横幅；组织十户联防相互提醒、监督  | 利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户外LED等新媒体宣传；防火文艺巡演；召开新闻发布会、报道典型案例、开展全国消防宣传月活动 | 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、镇街、林区经营主体等 |
| 2 | 元旦、春节、中元节等节假日及两会等重要会议、重大活动期间 | 适时开展 | 制发文件、召开会议、设置集中宣传点；组织十户联防等 | 手机短信推送、防火文艺巡演、防火案例展示 | 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、镇街、林区经营主体等 |
| 3 | 每日重点时段（上午9点至13点，下午15点至17点） | 预警信号发布期间 | 通过广播电视、大喇叭、流动宣传车宣传；组织十户联防等 | 上门入户、“一对一”讲解 | 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、镇街、林区经营主体等 |
| 4 | 自然保护区、国有林场、森林旅游景区等重要地区 | 持续开展 | 推行扫码入林、签订防火责任书、发放防火宣传单册、设立宣传长廊、设立大型宣传立牌等 | 制作LED屏宣传视频、投放公益广告 | 景区管理主体、镇街、林场管理单位等 |
| 5 | 林区住户、留守老人、中小学生、疫木防治人员、痴呆智障人员等重点人群 | 持续开展 | 开展敲门行动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建立管护名册定期拜访；组织十户联防，强化相互提醒，相互监督 | 开展“百校千村”防火宣传，深入村社召开院坝会、深入学校开展主题班会，通过制作手抄报、游园活动、做趣味游戏、播放防火教育电影等形式开展防火宣传 | 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、镇街、林区经营主体等、护林员、群众等 |